

大學管治「四不」 隱惡避責

校園變政治活動「大本營」 耗百億公帑治理現「真空」



大學管治把脈

前日發表的《香港教資會資助高等教育院校的管治》報告，剖析大學管治問題，本報今日起從報告的多個關鍵字眼切入，進行一系列報道，為高教界管治亂象「把脈」，今集先說「公眾問責」。本港多所院校近年屢爆醜聞，部分涉及師生行為失當，甚至以校園作為政治活動的「大本營」。這些狀況對校園以至社會都構成連串不良影響，但每年耗費數以百億元公帑的公營大學，卻於管理及管治方面採取「不交代」、「不了了之」等「四不」態度去隱「惡」，逃避向公眾交代的責任。

■記者 姬文風

一、重大社會疑問「不交代」

香港大學早前被揭收取多筆匿名捐款，引發「黑金疑雲」，社會強烈要求徹查事件。港大雖成立小組去調查事件，但其「調查」角度僅從處理捐款的「程序」以及「用途是否符合捐款原意」上着手，只說涉事者，包括「佔中」三丑之一的戴耀廷等在處理捐款上「不符預期標準」，根本無去查證捐款來源，「黑金疑雲」一直未解，漠視社會大眾要求得知真相的呼聲。

二、跟進、調查「不了了之」

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導師鄭松泰，不僅撰文罵「佔中」父母為「港豬」，又「指揮」或發起多區所謂「反水貨客」行動，不少市民不滿其偏激行為到理大請願，希望該校着手處理有關鄭松泰的聘任。惟校方僅指會把有關意見向鄭松泰、其系主任及院長轉達，作出適當跟

進，結果當然是不了了之。

另外，嶺南大學出現調查突然中止的狀況，例如當年嶺南兩院超收、管理層人員的假學歷問題，校方雖有成立小組調查，但因為涉事人辭職就中止，顯得十分被動。

三、人事、紀律「不透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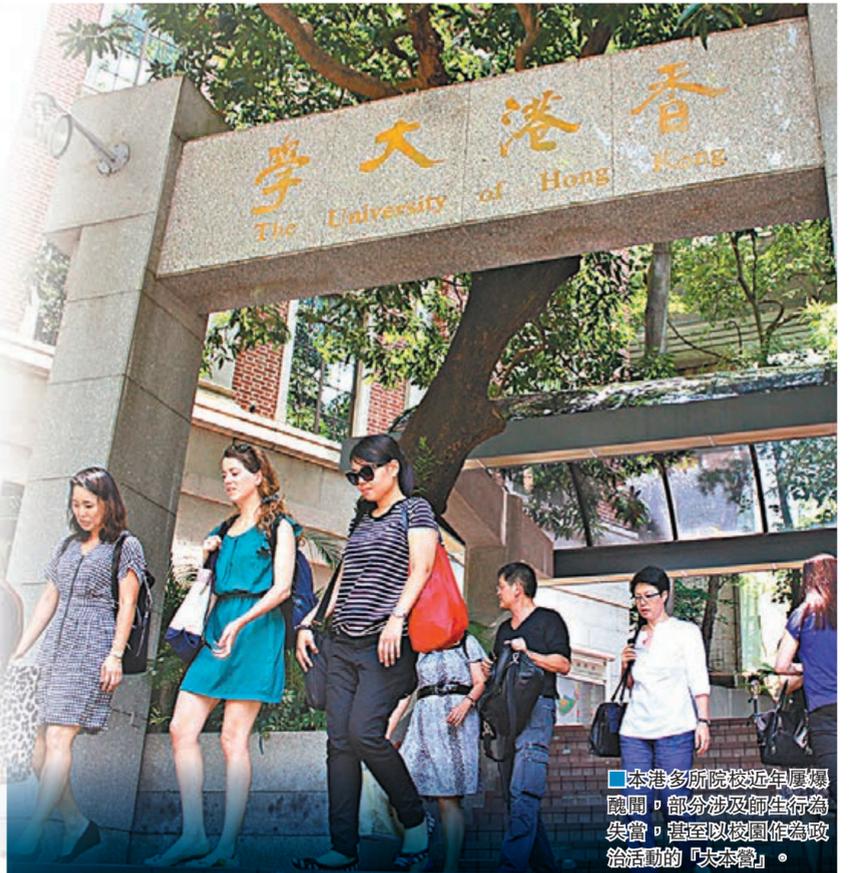
積極參與政治運動的鄭宇碩，原本任職城市大學公共政策學系講座教授，但因涉嫌「學術剽竊」而被城大立案調查，引起社會譁然。事隔10個月城大完成調查，卻不曾對外公佈調查結果及相關處分。社會只能從鄭宇碩被降職為「教授」去推斷他觸犯「學術剽竊」，但始終無明確結論。

港大學生會前會長馮敬恩過去多次發起衝擊校委會，又故意違反保密協議洩露校委會會議內容。校委會始終未有對他作出正式處分，甚至在會否處分一事上亦不清楚，令社會難以理解港大的紀律規章的作用。

四、財政細節「不明不白」

八大院校雖每年發表財政報告，但不少項目都簡單交代，打着院校旗號的自資項目更不得而知。例如「港大民意研究計劃」，由於不會向政府及教資會提供計劃收支的分項資料，最終就出現了疑似收取「黑金捐款」的狀況。港大前年被揭發的多筆「匿名捐款」中，就有80萬元流入「港大民研」，更有港大員工被隨意借調至「港大民研」，做法離譜。

事實上，過去各大學也發生不少自資項目「混賬」事件，例如開辦自資碩士及其他課程未有向本部交足所須成本，出現以公帑「明盈」自資課程的行為，從而讓大學透過自資課程賺大錢，更變相累積成「小金庫」，需要教資會出手整治。



本港多所院校近年屢爆醜聞，部分涉及師生行為失當，甚至以校園作為政治活動的「大本營」。

教資會報告提「責」逾40次

《香港教資會資助高等教育院校的管治》報告中，「公眾問責」和「問責」等出現了逾40次，反映院校向公眾問責的重要性。報告又指出，就如何在院校自主與公眾負責兩者間取得適當平衡的問題，香港不曾作出有系統的討論，或令高教界容易受一連串突發舉措所影響，有人認為香港現正面對這類風險。

■記者 甘瑜



教資會前日發佈報告，剖析大學管治問題，並提出相關建議。

經常性資助十年飆升67%



教資會報告強調，「投放於高等教育的公帑不菲，而且不斷增加，因此有需要讓公眾安心，相信這些珍貴資源用得其所……大學自主之餘，也須向公眾負責。」本報翻查教資會資料，各資助院校整體的補助金每年數以百億計，其中提供予八大院校作教學或研究等用途的經常性補助金，十年間上漲超過六成，實有必要加強管治成效，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未來兩三年升至178億

由政府經教資會分配予八大院校的經常性補助金，於從2005/06財政年度為99億元，翌年稍跌1億後逐年上升，2007/08年度突破100億元大關，往後多年不斷上升，至2010/11年度及2011/12年度已分別達110億元及120億元。

隨着大學四年制落實，有關公帑投放再大幅增加，直至2014/15年財政年度，經常性補助金已經超過166億元，對比10年前提升67%。此外，根據教資會早前提提交立法會最新估算，未來兩、三年八大經常性補助金將會進一步上升至178億元，升幅明顯。

除了經常性補助金，教資會同時會向大學提供大筆用以改建、加建、維修及改善工程的非經常補助金，由於要視乎不同年度建設工程情況多少，按年金額升跌波動較大。而針對大學四年制政府特別為大學興建大樓及宿舍多次作出大額投資，在2010/11年至2014/15年的5年間，總開支便超過120億元。

■記者 姜嘉軒

過去10年公帑給予八大院校補助金走勢



除經常性補助金，教資會同時會向大學提供用以改建、加建、維修及改善工程的非經常補助金。

避免院校成「犯罪天堂」



是次《香港教資會資助高等教育院校的管治》報告檢討的是管治架構，但亦不時提到問責制度，除了校內的問責，讓大學領導層知悉各部門的運作是否理想之外，亦講求院校之於公眾的責任。

近年院校成為高學歷不法分子的「庇護所」，「佔中」三丑就有二人身處大學，並以「學術自

由」的名義去對違法行為進行討論、呼籲甚至煽動。教資會的報告就於「佔領」行動翌年進行諮詢，與院校人士會面，報告中提到：「大家均同意，對現行管治安排進行嚴格的自我檢討，可加強公眾對教資會資助院校的信心……觀乎香港最近的政治事件，進行切合時務及可推行的檢討會廣受支持。」

上述文字正正反映了大學界的「公眾問責」，其重中之重就在

於妥善規管院校秩序，避免讓院校成為「犯罪天堂」。

不過，在政客多次高呼香港「院校自主」、「學術自由」受到「威脅」的情況下，提到「公眾問責」這敏感議題，教資會的報告只一再強調「重要」二字，結論如何則似乎等待香港社會自行商討。本報記者這次走出第一步，去指出問題，至於能否修正，還須社會、院校共同努力。

■記者 甘瑜

教界：

提升透明度 釐清自主範圍



陳勇



黃均瑜



張民炳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院校自主、學術自由等問題一直在學界被高舉，但如何向公眾問責，則似乎較少人正視。不同的學界人士都認同，院校須向公眾問責，嚴正處理一些由校園以內、甚至延伸到社會的違法、違規事件，並在財政、管理等方面提升透明度。有學界人士亦建議應釐清學術自由、院校自主的「適用範圍」，以免被人當作「護身符」胡作妄為。

港院校問責不足夠

全國人大代表、城市大學顧問委員會成員陳勇：

香港院校的問責是不足夠的。大學應是學生求知、學問獨立思考的地方，也是守護法治這核心價值的地方，但近幾年也有家長向我們表示，很多學校當中發生一些違規、違法的情況，有人在院校裡散播歪理，但大學好像都就此作罷，不再追究，這樣的情況是害人、害己、害港，令人擔憂。

一些大學教師，不務正業去推動違法「佔領」行動，是枉為人師的行為，而八大院校是以公帑資助的，大學管理層更應依法、依例去處理這些狀況。不過，現實是不少院校都怕事，不敢嚴正處理，並無盡對社會的責任。

捐款應向公眾解釋

教育政策關注社主席張民炳：

院校問責這個問題可以分很多層次去看，例如在校董會履行責任方面，他們做得足夠與否、由誰監察，這些都可以去探討。

有些方面的問責明顯是不足的，例如香港大學發生一連串的事件，有學者參與政治活動，甚至在工作時間參與「抗爭」，那界線如何劃分？院校如何看待？似乎沒有人去觸及。一些高姿態去參與「政治抗爭」的師生，高層若不去處理當中的違規行為，也像在發放錯誤訊息。

同時，大學捐款的來源及用途、收受捐款的情況，也必須向公眾解釋；大學用錢方面，政府的知悉程度是否足夠？我們不主張政府去「微觀監管」，但一些較大的項目，政府應該要知曉。其他值得關注的問題，如一些學者的outside practice（校外工作）如何申報，大學的自資和非自資項目的管理，會否出現變相補貼等，這些都可以再透明一點。

莫當妄為「護身符」

教聯會會長、嶺南大學校董黃均瑜：

八大院校由公帑資助，向公眾問責是理所當然，不過這當中有一些問題要去釐清，就是學術自由、院校自主當中，哪些事情是包括在內、哪些不包括在內，以免有人以學術自由、院校自主去做「護身符」。

至於如何向公眾問責，我們亦須了解怎樣才算是「公眾」，院校不可能將所有事情都公諸於世，校董會中的社會人士，亦可被視為公眾參與，向校董會交代，也可視為向公眾問責，但如果校董會三個月才開一次會，這樣的問責力度可能不足。